

证券代码：002805

证券简称：丰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0-058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于2020年8月22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56）。

2、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否决议案的情况。

3、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9月8日（星期二）14:30时；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9月8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9月8日0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枣庄市台儿庄经济开发区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4、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赵光辉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

7、会议出席情况：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1 人，代表股份 65,115,3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4.7926%。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11 人，代表股份 65,115,30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44.7926%。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0 人，代表股份 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000%。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5 人，代表股份 619,35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4260%。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5 人，代表股份 619,35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4260%。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0 人，代表股份 0 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 0.0000%。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光辉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了表决。

(2)、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的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非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1.01.候选人：选举赵光辉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65,115,300 股

1.02.候选人：选举刘飞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65,115,300 股

1.03.候选人：选举邓燕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65,115,300 股

1.04.候选人：选举万福信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65,115,300 股

1.05.候选人：选举贾继明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65,115,300 股

1.06.候选人：选举赵程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65,115,300 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1.01.候选人：选举赵光辉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619,350 股

1.02.候选人：选举刘飞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619,350 股

1.03.候选人：选举邓燕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619,350 股

1.04.候选人：选举万福信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619,350 股

1.05.候选人：选举贾继明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619,350 股

1.06.候选人：选举赵程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619,350 股

上述各项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逐项进行表决，非独立董事候选人赵光辉先生、刘飞先生、邓燕女士、万福信先生、贾继明先生、赵程先生均获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2.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独立董事 总表决情况：

2.01.候选人：选举周世勇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65,115,300 股

2.02.候选人：选举谷艳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65,115,300 股

2.03.候选人：选举崔光磊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65,115,300 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2.01.候选人：选举周世勇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619,350 股

2.02.候选人：选举谷艳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619,350 股

2.03.候选人：选举崔光磊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股份数:619,350 股

上述各项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逐项进行表决，独立董事候选人周世勇先生、谷艳女士、崔光磊先生均获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当选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中没有职工代表董事，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3.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3.01.候选人：选举李桂臣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同意股份数:65,115,300 股

3.02.候选人：选举庄传莉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同意股份数:65,115,300 股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3.01.候选人：选举李桂臣先生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同意股份数:619,350 股

3.02.候选人：选举庄传莉女士为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同意股份数:619,350 股

上述各项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逐项进行表决, 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李桂臣先生、庄传莉女士均获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 当选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与公司内部民主决策会议推选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贾庆华女士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任期三年, 自本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中, 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 郭恩颖、丁伟

3、结论性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德和衡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山东丰元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9 月 9 日